

证券代码：837044 证券简称：德蓝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通过审阅公司聘任的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等资料，认为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经营和管理经验、业务专长，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人员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综上所述，同意任命鲁军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龚巧莉

2025年6月19日